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AL NUTRICEUTICAL GROUP LIMITED

瑞年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010)

上市委員會的決定

本公告由瑞年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三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a)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無錫瑞年實業有限公司(「無錫瑞年」)遭無錫市公安局調查，而中國公安已對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主席、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王福才先生施行刑事強制措施(「報道事件」)；(b)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已根據證券及期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第8(1)條(「第8(1)條」)行使其權力，指示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八年七月四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暫停買賣」)；(c)證監會所提出導致其根據上述第8(1)條行使其權力的問題及關注事項；(d)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起生效的經修訂上市規則中適用於本公司的經修訂除牌架構過渡性安排；(e)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業績；(f)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無錫瑞年的清盤及清算；(g)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h)罷免及委任執行董事，以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i)潘翼鵬先生辭任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財務總監職務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起生效；及(j)委任授權代表。

取消上市地位的決定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發出的函件（「函件」），指出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條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決定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除牌決定」）。

函件中指出，除非本公司根據其於上市規則第2B章項下之權利申請覆核除牌決定，否則本公司股份的最後上市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而本公司股份的上市地位將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取消。

經審慎考慮後，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2B章向聯交所上市覆核委員會提出書面要求，以覆核除牌決定。

繼續暫停買賣

股份於聯交所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便公眾人士得知最新進展。

代表董事會
瑞年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梁衛民先生

關細彬先生

周博裕博士

甄慧淙女士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衛民先生、關細彬先生、周博裕博士及甄慧淙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魏華生先生、王國安先生及袁靖波先生。